

刑事抗告狀

案號： 年度 字第 號 股別： 股

抗告人 身分證明文件：

☐國民身分證☐護照☐居留證☐工作證☐營利事業登記
證☐其他

證號：

性別：☐男／☐女／☐其他（民國 年 月 日生）

戶籍地：

現住地：☐同戶籍地

☐其他：

郵遞區號：

電話：

傳真：

電子郵件位址：

送達代收人：

送達處所：

為不服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年度 字第 號裁定，提起抗告：

一、臺灣嘉義地方法院 年度 字第 號裁定， （依裁定內
容寫明）。抗告人於 年 月 日收受裁定正本，不服該裁定，特於
法定期間內提起抗告，請撤銷原裁定，更為適當的裁定。

二、抗告理由如下：（列舉不服原裁定的具體理由）。

此致

臺灣嘉義地方法院（原裁定法院） 轉送

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 公鑒

證物名稱及件數：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具狀人

簽名或蓋章

撰狀人

簽名或蓋章